

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价格波动不构成股价异动情况的核查意见

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独立财务顾问”）担任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汽模”或“公司”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。

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，天汽模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停牌。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16 年 9 月 12 日）股票收盘价格为 7.17 元/股，停牌前第 20 个交易日（2016 年 8 月 16 日）股票收盘价格为 7.36 元/股，该 20 个交易日内股票收盘价格累计下跌 2.58%。

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具体核查情况如下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信息披露通知》”）第五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的计算过程如下：

天汽模股票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16 年 9 月 12 日）中小板指（399005）收盘为 6731.84 点，停牌前第 20 个交易日（2016 年 8 月 16 日）中小板指收盘为 7009.89 点，20 个交易日内中小板指累计下跌 3.95%。

天汽模属于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中专用设备制造业(C35)，天汽模股票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16 年 9 月 12 日）制造指数（399233）收盘为 2050.29 点，停牌前第 20 个交易日（2016 年 8 月 16 日）制造指数收盘为 2091.16 点，20 个交易日内制造指数累计下跌 1.95%。

经核查，剔除大盘同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上涨 1.37%，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下跌 0.63%，累计涨跌幅均不超过 20%，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信息披露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，公司股票价格波动不构成股价异动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价格波动不构成股价异动情况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项目主办人：李懿范、乔军文

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6年12月3日